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2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按揭与融资租赁业务额度的议案》

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预计2023年度新发生按揭贷款与融资租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5年，公司对上述额度范围内的按揭与融资租赁业务负有回购义务。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理财业务的议案》

公司拟在关联方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开展存贷款及保本型理财产品业务，单日存贷款及保本型理财产品业务余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关联董事向文波先生、俞宏福先生、梁稳根先生、唐修国先生、易小刚先生、

黄建龙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理财业务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对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做出调整：

1、公司预计2022年向关联方采购工程机械有关的各种零部件、接受劳务以及租赁增加关联交易额度57,260.53万元。

2、公司预计2022年向关联方销售工程机械产品、零部件、提供物流、行政服务及房屋租赁增加关联交易额度64,236.50万元。

关联董事向文波先生、俞宏福先生、梁稳根先生、唐修国先生、易小刚先生、黄建龙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90亿元连带责任担保，包括为子公司签署的金票业务提供担保，以及为子公司的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有效期为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

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的任一时点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790亿元。

公司在担保总额度内可以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需求调整对各子公司的实际担

保额度。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全资子公司三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三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预计2023年度为工程机械终端客户按揭融资担保业务发生额不超过20亿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预计2023年度为优质的独立第三方供应商提供保函业务发生额不超过15亿元（受益人不涉及三一集团及其关联方）。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预计 2023 年度为优质的独立第三方供应商提供保函业务发生额不超过 2 亿元（受益人为三一集团及其关联方）。

关联董事向文波先生、俞宏福先生、梁稳根先生、唐修国先生、易小刚先生、黄建龙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全资子公司三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3年1月1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